

# 業務目標陳述

## 整體業務目標

本公司之整體業務目標為，透過開發及製造技術先進之 EIP 產品以滿足對此類產品不斷變更之需求，從而鞏固本公司之市場地位及提升其作為中國經肯定之 EIP 產品製造商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計劃透過進一步對 EIP 技術進行研究及開發 ERCOS 技術，以繼續加強其在技術方面之實力。本公司目標為建立本身之品牌，並建立優質 EIP 產品製造商之形象。本公司亦將透過擴大在中國之分銷網絡，繼續開拓新市場拓展客戶基礎。

## 基準及假設

董事根據其經驗及知識，考慮到過往行業走勢、預期市場需求以及本公司產品在未來之發展，已對市場潛力作出評估，並且制定策略以助本公司達成業務目標。在進行評估和製定策略時，董事作出如下主要假設：

### 一般假設

1. 中國、香港及本公司開展業務或可能將業務擴展至該地的其他國家和地區的現有政府政策、或政治、經濟、金融或法律環境的任何變動(包括法例或法規或規例之變動)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適用於本公司的中國稅務政策或稅率之任何變動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現行利率、外匯匯率、關稅及稅項之任何變動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特定假設

1. 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之任何風險因素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所闡述的任何特定時期的業務目標之基礎，乃本公司可依據市況及市場對個別產品之反應，以及本公司是否在特定時期成功達成所闡明之業務目標等因素，不時對上述業務目標作以修改或調整。本公司亦假設於任何特定時期達成所闡明之業務目標時，將不會遇上任何重大阻延。
3. 本公司在研究與開發任何新產品時，將不會遭遇任何重大困難。

## 業務目標陳述

4. 本公司在任何方面將不會遭遇能對其運營或業務目標造成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問題或中斷，包括但不限於：
  - 任何原因導致本公司產品開發失敗；及
  - 本公司於未來被涉及有關知識產權及權利權之訴訟而令本公司業務運作中斷。
5. EIP 行業將如預期繼續發展及增長且相關技術不會過時。


### 業務策略

董事已制定並擬實行下列業務策略，以達成其整體業務目標：

#### — 開發先進的產品和技術

本公司將針對中國市場繼續致力於 EIP 技術的研究及開發，及開發適用於不同行業之 EIP 產品，如收費系統控制專用 EIP、網絡安全專用 EIP、視頻控制專用 EIP、軍事通訊專用 EIP、博彩專用 EIP 及發電專用 EIP，並推出新型嵌入式電腦、嵌入式單板電腦等迎合中國終端用戶對 EIP 產品之需求的新產品。本公司亦將繼續開發電訊、銀行金融等其他領域的專用 EIP 產品。透過豐富本身對 EIP 技術的瞭解和經驗，本公司計劃擴展對 ERCOS 技術的研究及開拓於中國發展 ERCOS 方案之機會。EIP 技術集中設立嵌入式硬件平台以接駁硬件產品，而 ERCOS 技術(即嵌入式實時控制作業系統之技術)則為一種集中設立嵌入式軟件平台之技術，用於嵌入式電腦系統以作出硬件及系統控制及資訊管理。預期成功開發 ERCOS 技術將可進一步加快本公司 EIP 產品之開發工作。董事相信，隨著擴充研究與開發部門、與主要資訊科技公司組成策略聯盟，以及 EIP 及／或 ERCOS 技術最新成果的商品化，上述目標可望實現。

#### — 致力於品牌塑造和市場推廣

本公司產品品質上乘、競爭力強，而且 EIP 產品市場潛力巨大，故本公司將繼續透過有效的宣傳途徑，包括組建策略聯盟、參加推廣活動、開展廣告活動，建立本身之「EVOC」品牌。未來本公司核心的營銷策略是宣傳標明「EVOC」品牌或「商標之產品，並推廣本公司作為「EIP 方案專業公司」的企業形象。本公司將繼續參加在中國舉辦的重要博覽會、貿易展、組織 EIP 產品研討會及論壇以及出席記者招待會，並向有助提升產品形象及銷售的重要活動提供贊助。本公司將選擇性地透過中國的國家及地方

## 業務目標陳述

大眾媒體開展廣告活動，集中於宣傳「EVOC」品牌及「」商標及其企業形象。此類廣告將以中國普羅大眾為目標，主要在專業刊物和精選廣告頻道發佈。

### 一 擴大產品分銷網絡

本公司已於中國各主要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廣州、成都、西安、武漢、重慶及南京等)策略性建立分公司及代表辦事處，在短期未來，本公司將側重於向省市政府部門、大型企業及國有企業開展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目標是實現全球化擴張。本公司擬透過聘用遍佈中國的額外資訊科技批發商、資訊科技顧問及資訊科技零售商出任特許分銷代理商，以拓展產品銷售網絡。本公司著重與特許分銷代理商發展長期關係及向其提供盈利獎勵、售後支援及培訓。本公司計劃進一步拓展位於中國的全國分支機構網絡，以實現銷售和市場推廣計劃的本地化，並向客戶提供全面的升級、保養及售後服務。公司將鞏固其與中國主要的策略分銷夥伴之間的合作與聯繫，這將為擴大產品銷售範圍帶來協同效益。此外，本公司還將透過與全球之主要電子商務公司以合夥形式開展合作，進一步發掘網上產品銷售的商機。

### 執行情況

董事預計，由最後可行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執行業務計劃時會出現以下重要事項。然而，EIP 行業日新月異，其趨勢往往難以預測。投資者應注意，以下重要事項及各自之預計出現時間乃根據本節「基準及假設」一段所述基準及假設而訂定。此等基準及假設會受眾多不明朗及不可預計之因素影響，尤其為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之風險因素。本公司之實際業務情況或會與本售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目標有異，本公司不能保證其計劃會按本公司之目標預計時間實現，或會否達成。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按創業板上市規則另行刊登公佈。

# 業務目標陳述

## 研究及開發

	由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新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研究及發展 RISC 平台</li> <li>— 繼續研究及發展適用於 EIP 裝置之單主板網絡儲存產品</li> <li>— 繼續強化現有適用於特定工業之 EIP 產品</li> <li>— 物色及評估與領先之資訊科技公司合組策略性聯盟以發展新的 EIP 技術及產品之潛在商機 (附註)</li> <li>— 繼續開發 ERCOS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研究及發展 RISC 平台</li> <li>— 繼續研究及發展適用於工業用主板服務器</li> <li>— 開發第二代 EIP 產品</li> <li>— 繼續強化現有適用於特定工業之 EIP 產品</li> <li>— 物色及評估與領先之資訊科技公司合組策略性聯盟以發展新的 EIP 技術及產品之潛在商機 (附註)</li> <li>— 研究精密之 PCI 技術</li> <li>— 繼續開發 ERCOS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開發第二代 EIP 產品</li> <li>— 繼續強化現有適用於特定工業之 EIP 產品</li> <li>— 物色及評估與領先之資訊科技公司合組策略性聯盟以發展新的 EIP 技術及產品之潛在商機 (附註)</li> <li>— 繼續開發 ERCOS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開發第二代 EIP 產品</li> <li>— 繼續強化現有適用於特定工業之 EIP 產品</li> <li>— 成立中央研究及發展中心</li> <li>— 開始研究與開發適用於 EIP 裝置之大型 IC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開發第二代 EIP 產品</li> <li>— 繼續強化現有適用於特定工業之 EIP 產品</li> <li>— 繼續研究及發展適用於 EIP 裝置之大型 IC 產品</li> </ul>
擴充研究及發展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翻新功能及應用測試研究及發展設施</li> <li>— 招聘61名員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翻新功能及應用測試研究及發展設施</li> <li>— 招聘30名員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翻新網絡測試及功能分析之研究及發展設施</li> <li>— 招聘20名員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翻新設計及功能分析之研究及發展設施</li> <li>— 招聘15名員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翻新設計及功能分析之研究及發展設施</li> <li>— 招聘5名員工</li> </ul>
添置新機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殼級EIP產品之生產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板級EIP產品之生產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板級EIP產品之生產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表面連接技術之生產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表面連接技術之生產設施</li> </ul>
估計執行成本 (港元)	— 8,100,000	— 8,600,000	— 8,600,000	— 9,850,000	— 9,850,000

附註：目前，本公司並無物色任何潛在策略聯盟夥伴。倘得以物色潛在夥伴，本公司可能會考慮組成如本售股章程「業務」一節內「策略聯盟」一段所述與北京中科紅旗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組成聯盟相似之該等夥伴組成聯盟。該等聯盟將並不涉及代價或資本承擔。

# 業務目標陳述

## 推出及推廣新產品

	由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新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新系列 RISC 平台 EIP 產品</li> <li>— 開始生產採用特定行業標準之新 EIP 產品</li> <li>— 推出內置 ERCOS 平台之 EIP 產品</li> <li>— 開始應用數據控制表檢定新 EIP 產品之存貨樣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推出 RISC 平台之新系列 EIP 產品</li> <li>— 推出內置 ERCOS 平台之 EIP 產品</li> <li>— 推出多接口服務器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精密之 PCI 通訊產品 EIP</li> <li>— 推出第二代 EIP 產品</li> <li>— 推出新一代 RISC 解決方案 EIP 產品</li> <li>— 推出可供特定工業應用之新 EIP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無線 EIP 平台</li> <li>— 推廣以周邊組件互連為基礎之微型電訊 EIP 產品</li> <li>— 推出內置 ERCOS 平台之 RISC 方案 EIP 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推廣無線 EIP 平台</li> <li>— 推出內置 ERCOS 平台之 RISC 方案 EIP 產品</li> </ul>

# 業務目標陳述

## 品牌建立及市場推廣

	由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展銷會、培訓教 程及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加國內不汽、力 同業電、電等新易 車、融、輸等之展 金、融、輸等之展 及運輸之產品 技術及產品</li> <li>— 舉辦及提供及訓 有關產策略分 銷售策予特許 練代銷商</li> <li>— 贊助體育活 動及舉辦資 訊科技研討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加國內不汽、力 同業電、電等新易 車、融、輸等之展 金、融、輸等之展 及運輸之產品 技術及產品</li> <li>— 評估由特許 銷代之銷售 進行之策略</li> <li>— 贊助體育活 動及舉辦資 訊科技研討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加全國不汽、力 同業電、電等新易 車、融、輸等之展 金、融、輸等之展 及運輸之產品 技術及產品</li> <li>— 繼續監察現 有銷代之銷售 進行之策略</li> <li>— 尋求適當之 活動以參與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加全國不汽、力 同業電、電等新易 車、融、輸等之展 金、融、輸等之展 及運輸之產品 技術及產品</li> <li>— 舉辦及提供及訓 有關產策略分 銷售策予特許 練代銷商</li> <li>— 集中市場推 廣資源及特 別項目方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加全國不汽、力 同業電、電等新易 車、融、輸等之展 金、融、輸等之展 及運輸之產品 技術及產品</li> <li>— 評估由特許 銷代之銷售 進行之策略</li> <li>— 集中市場推 廣資源及特 別項目方面</li> </ul>
宣傳及廣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透過專 業傳媒進行 公開推廣</li> <li>— 尋找適當之 策略性夥伴 市場推廣活 動</li> <li>— 於本地及外 國之刊物登 刊廣告</li>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張貼戶 外廣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透過專 業傳媒進行 公開推廣</li> <li>— 與策略性銷 售及市場推 展活動</li> <li>— 於本地及外 國之刊物登 刊廣告</li>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張貼戶 外廣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透過專 業傳媒進行 公開推廣</li> <li>— 與策略性銷 售及市場推 展活動</li> <li>— 於本地及外 國之刊物登 刊廣告，並透 過互聯之網 織刊登廣告</li>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張貼戶 外廣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透過專 業傳媒進行 公開推廣</li> <li>— 繼續增加本 公司與策略 性夥伴市場 推廣活動</li> <li>— 於本地及外 國之刊物登 刊廣告，並透 過互聯之網 織刊登廣告</li>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張貼戶 外廣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透過專 業傳媒進行 公開推廣</li> <li>— 繼續增加本 公司與策略 性夥伴市場 推廣活動</li> <li>— 於本地及外 國之刊物登 刊廣告，並透 過互聯之網 織刊登廣告</li> <li>— 在中國主要 城市(例如： 北京、上海、 天津、杭州、 成都、西安、 昆明、廣州及 福州)張貼戶 外廣告</li> </ul>
估計執行成本 (港元)	— 4,000,000	— 4,500,000	— 4,500,000	— 5,000,000	— 5,000,000

# 業務目標陳述

## 業務發展

	由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銷售渠道及分銷 網絡	— 聘用新特許 分銷代理 商，擴大現 有分銷網絡	— 聘用新特許 分銷代理 商，擴大現 有分銷網絡  — 於中國不同 省份（例如 浙江、福 建）成立新 地區銷售及 服務辦事處	— 聘用新特許 分銷代理 商，擴大現 有分銷網絡  — 於中國不同 省份（例如 山東、遼 寧）成立新 地區銷售及 服務辦事處	— 聘用新特許 分銷代理 商，擴大現 有分銷網絡  — 於中國不同 省份（例如 新疆）成立 新地區銷售 及服務辦事 處	— 聘用新特許 分銷代理 商，擴大現 有分銷網絡
估計執行成本 (港元)	— 3,500,000	— 3,500,000	— 3,500,000	— 3,500,000	— 4,000,000

## 人力資源部署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中國僱有全職僱員790名。根據發展計劃，董事預期本公司之僱員總數如下：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銷售及市場推廣	330	350	400	410	420
採購	26	30	33	35	35
研究與開發及開發 管理	120	150	170	185	190
會計及財務	18	20	22	25	26
品質控制	38	40	43	48	50
生產	75	76	78	80	80
人力資源及行政	280	290	300	300	305
	18	19	20	23	25
合計：	<u>905</u>	<u>975</u>	<u>1,066</u>	<u>1,106</u>	<u>1,131</u>

## 業務目標陳述

### 業務目標之執行成本

本公司業務目標之預計執行成本公佈如下：

	由最後 可行日期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拓展研究與開發部 購買機器製造全新 之 EIP 及 ERCOS 技術相關產品 之資本開支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18,000
建立銷售渠道及 分銷網絡	4,500	5,000	5,000	6,250	6,250	27,000
品牌建立及市場推廣	3,500	3,500	3,500	3,500	4,000	18,000
	4,000	4,500	4,500	5,000	5,000	23,000
合計：	<u>15,600</u>	<u>16,600</u>	<u>16,600</u>	<u>18,350</u>	<u>18,350</u>	<u>86,000</u>

### 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相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公司帶來充足的財務資源，從而協助執行業務目標。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鞏固本公司在業內的整體地位，並有助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及市場推廣。

按每股H股0.60港元至0.90港元的配售價計算，在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後，預期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57,700,000港元及91,100,000港元。董事目前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方面：

- 約11,500,000港元至18,200,000港元將用於研究與開發部門之擴展，其方式為更新現有的基礎研究與開發設施、購置新設施及招聘額外僱員等；
- 約17,300,000港元至27,300,000港元將用於購買機器製造全新之 EIP 和 ERCOS 技術相關產品之資本開支；
- 約11,500,000港元至18,200,000港元將用於構建銷售渠道及分銷網絡，如招募分銷代理商、代理商培訓及在中國各城市設立地方銷售及服務辦事處等；



---

## 業務目標陳述

---

- 約14,400,000港元至22,800,000港元用於品牌塑造及市場推廣活動，如宣傳活動、廣告活動及贊助等；及
- 餘款約3,000,000港元至4,600,000港元撥充額外營運資金。

誠如本節「執行情況」一段所述，董事估計執行本公司之業務目標之總成本約為86,000,000港元。倘配售價最終定於所定價格範圍內之較低位每股H股0.60港元，則單單來自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不足以為達致本公司之業務目標提供資金。按每股H股之配售價最低訂為0.60港元計算，不足金額最高約為28,300,000港元（即推行計劃總成本約86,000,000港元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7,700,000港元）。董事擬主要透過從本公司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及（倘需要）銀行融資應付達成本公司業務目標所需之其餘資金。

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則董事擬將其存入香港及／或中國境內銀行作為短期帶息存款。若上述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修訂或變動，本公司將發佈適當公告。